

关于《高平市乡村地区“通则式”规划技术管理规定》（试行）（征求意见稿） 公开征求意见的公告

根据《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乡村地区“通则式”规划技术管理规定编制要求的通知》（自然资办发〔2025〕13号）文件要求，为深化高平市城镇开发边界外乡村地区的规划管理，全面推进乡村振兴，我市组织编制了《高平市乡村地区“通则式”规划技术管理规定》（试行），并于2025年9月6日通过了专家评审。为进一步提升规划的科学性和可操作性，现面向社会进行公示，广泛征求意见，欢迎社会各界和广大群众积极参与，提出宝贵意见和建议。

公示时间：2025年9月16日 - 2025年9月23日

反馈方式：您可通过邮寄信件、发送电子邮件、拨打电话等方式提出意见建议，信封封面或邮件标题请注明“高平市乡村地区“通则式”规划技术管理规定”字样。

联系人：原路云

联系电话：0356-5224757

电子邮箱：gpskjghg123@163.com

邮寄地址：高平市育红街353号

附件：《高平市乡村地区“通则式”规划技术管理规定》（试行）（征求意见稿）。

高平市自然资源局

2025年9月16日